遂昌县教育局关于开展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创建工作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

县属学校，各乡镇（街道）中小学、幼儿园，各中心成技校：

县教育现代化县创建推进会议召开后，全县教育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对照省41项指标，落实工作责任，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但对照省创建标准仍有不少问题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为进一步推动创建工作，检查学校的创建成效，确保高水平、高质量接受省评估验收，经研究，决定从12月25日开始，组织开展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创建工作专项督查。现将督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对象**

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各中心成技校。

**二、督查内容**

1.学校创建现代化县工作落实情况。包括组织机构建立、氛围营造，有关文件和知识的学习，制作学校简介及宣传展板情况及当地政府领导参与教育现代化县创建工作情况等。

2.台账资料。教育现代化创建资料完成情况，各种过程性材料齐全、可信度高。

3.德育工作。主要对学校德育课程建设、德育导师制实施、时政教育、法制教育、生命教育、留守儿童和困境学生关爱帮扶等方面工作进行督查。

4.课程改革。主要对学校课程规划、课程建设、课程实施、课堂教学改革、作业管理、创新评价机制、学生核心素养培养等方面工作进行督查。

5.规范办学。规范入学分班、学籍管理、课程开设、作息时间、教师教学、考试评价、教材教辅等方面工作进行督查。特别是全科德育理念、一年级学科知识“零起点”教学和音、体、美、信息技术及拓展性课程、综合实践课程、德育课程按标准设置（课表要有体现），用好四本省级德育地方教材，大课间及社团活动开展等，保证中小学生每天至少有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学校作息表、课程表需体现校园体育活动时间、大课间活动等。大课间活动必须有整体安排方案体现一小时时间组成。

6.家访工作。主要对家校联动，家校共育，千师访万家的活动情况，以及家校文化课程建设和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工作开展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不足等方面进行督查。

7.队伍建设。主要对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对教师的专业发展培训及培训工作和经费使用情况，学历等达标情况、师德师风建设及减负工作、有偿家教的治理等工作督查。

8.校园安全。对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及物防、技防、人防到位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各类责任书、安全演练、安全教育活动、校园欺凌综合治理等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督查。学校传达室安全设施到位、安保人员规范上岗、来人正常登记。

9.校园环境。学校校园环境，学校大门两侧环境，校门前环境整洁，进校园后要在醒目位置看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一训三风等。板报、橱窗及时更新。寝室管理规范有序、办公室、教室、楼道、宿舍、食堂清洁卫生，厕所无异味。

10.文化建设。校园文化建设情况，要体现办学特色，要立足学校校情实际创造具有自己特色的校园文化和文化氛围。

11.教育装备。按照创建省教育技术装备规范管理示范县的工作要求，学校是否有实验室、图书室、体育室、音乐室等专用教室及县级示范功能室，仪器设备配备达标，摆放有序，管理规范，室内清洁，制度上墙，管理档案资料完整（各类功能室、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登记要完整详实）。

12.城乡成人（社区）学校督查内容。各项活动培训资料收集齐全，活动室、电脑、图书等配备到位，各项规章制度齐全且上墙，形成辐射城乡的成人教育网络。

13.幼儿园管理。按照等级园的有关要求整理好各类档案（全乡适龄儿童名册、在外就读名册、本园名册、教师名册、各类常规管理档案等）以及幼儿园环境文化、园本课程建设、提升保教质量情况进行督查。

**三、督查程序**

1.听取学校负责人关于教育现代化创建情况汇报；

2.对照督查表查看校容校貌、规范管理等方面情况；

3.查阅档案资料，座谈、访谈；

4.反馈督查情况。

四、督查人员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学    校 | 督查时 间 | 责任领导 | 组长 | 成员 |
| 第一组 | 遂昌中学、育才中学、民族中学、遂昌三中、云峰中心学校（马头校区）、云峰幼儿园、 |             2018年1月2日 --- 2018年3月30日 | 张延洪 | 雷土松 | 潘卫平、翁清林、叶增喜 |
| 第二组 | 实验小学、育才小学、妙高小学、梅溪小学、金岸小学、后江小学 | 廖观雄 | 范显庆、谢最俊、叶 锐 |
| 第三组 | 金竹小学（古楼、梭溪校区）、湖山小学、王村口小学、龙洋小学、垵口小学 | 林建立 | 苏观雄 | 赖昌才、蓝淑华、徐 昕 |
| 第四组 | 大柘小学、大柘幼儿园、宝宝乐幼儿园、石练小学、石练幼儿园、小不点幼儿园、三仁小学、三仁幼儿园 | 姜良年 | 周昌良、周顺华、王丽娟 |
| 第五组 | 职业中专、妙高成技校、北界成技校、大柘成技校、石练成技校 | 王其孔 | 叶珠香 | 吴文华、包日富、俞芳琳 |
| 第六组 | 黄沙腰小学、西畈小学、柘岱口小学、蔡源小学、焦滩小学 | 杨 炜 | 潘根法、王雪晶、苏立军 |
| 第七组 | 新路湾小学、新路湾幼儿园、万向中学、北界小学、应村小学、高坪小学 | 肖 飞 | 龚笑容 | 雷巧菁、杨全耀、黄瑞彪 |
| 第八组 | 示范幼儿园、古院幼儿园、梦翔幼儿园、实验幼儿园、茗月幼儿园、育才幼儿园、贝茵幼儿园、上江幼儿园、县城各准办园 | 李卫文 | 黄建文、朱富明、蓝 昀 |

五、督查步骤

专项督查从12月25日开始，2018年3月底结束，分三步进行。

1.自查整改阶段：12月25日—31日，根据督查方案，对照督查表，全县各校进行自查，查找不足，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进行整改。

2.督查阶段：2018年1月至2月，教育局组织人员对全县各校进行督查，并对督查情况进行反馈。

3.短板整改督查阶段：2018年2月3月，根据前次督查反应出各校的突出问题，进行整改情况再督查，彻底摸排学校的短板和不足，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

**六、督查要求**

1.认真做好迎查工作。各学校（幼儿园）要认真根据省级创建指标及上级工作要求逐一自查自纠，全面推进创建工作。

2.强化落实整改工作。要正视督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隐瞒，不回避。要按照创建要求，积极查漏补缺，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3.督查接待一律从简，不得影响正常教育教学工作，自觉遵守督查工作纪律，用餐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在县城学校工作一律不安排用餐，在农村学校工作在食堂用工作餐，并一律不准饮酒，保持风清气正的督查氛围。

4.高效工作，按时上报材料。督查组成员要按时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确保教育现代化县创建工作顺利进行。

附件：1.遂昌县创教育现代化县督查表（共5个表）

      2.遂昌县创建省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学校层面台账材料要求

[附件下载.rar](http://www.zjscedu.org/Upload/main/ContentManage/Article/File/201712271648592156.rar)

遂昌县教育局

 2017年12月25日